南 昌 大 学 部 门 函 件

南大教函〔2020〕10号

**关于制定2020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南昌大学关于印发<南昌大学关于修订2020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原则意见>》（南大教字〔2020〕5 号，以下简称“意见”，附件1），现就制定2020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以下简称“2020版培养方案”）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1. 各学院组织本单位教职工认真学习“意见”精神，把握“意见”内涵，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开展2020版培养方案的具体制定工作。
2. 本次修订的培养方案包括“2020版培养方案专业（类）目录”（附件2，共67个专业或专业类）包含的专业培养方案及其作为辅修专业的培养方案、各类实验班的培养方案和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的培养方案，2020级学生将全部使用2020版培养方案进行教学安排。
3. 本次培养方案制定流程为：
4. 学院根据2020版培养方案“word模板”“excel模板”（分别为附件3、附件4）制定各专业培养方案，培养方案经所在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通过后，由各学院联络员于3月24日前报教务处课程中心（主教楼236A室，电子稿发廖清办公网邮箱，word和excel电子稿命名方式为：某某学院某某专业2020版培养方案）。
5. 教务处统一组织录入教务系统后生成系统输出版培养方案于4月20日前反馈给各学院。
6. 各学院核对后于4月30日前由专业负责人及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后将纸质稿报教务处课程中心。
7. 有关说明
8. 本次培养方案的课程信息按新规范重新编制，课程编号、课程名称、课程英文名、学分、总学时、分类别学时、课程大类、考核方式、课程体系/课程性质、课程分类/课程亚类编制规则详见“南昌大学本科课程基本信息规范（2020版）”（附件5）。
9. 全校性公共基础课（思政类、军事体育类、外语课、计算机类、心理健康类）和《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开课学期原则上按“2020版培养方案全校性公共课学期安排”（附件6）执行（各类实验班公共基础课开课学期自行安排）。
10. 各学院制定培养方案时，如有需其他学院开课的课程（如数学类课程、化学类课程、大学物理、大学语文、大学生物、工程训练、工程制图、机械类课程、力学类课程、电工电子类课程以及除公共计算机类以外的其他计算机类课程等等），应根据所需课程的知识点，填写“需课”信息表（附件7），由各学院联络员于3月2日前通过办公网将电子稿发教务处廖清邮箱，教务处与“供课”学院联系确定后，向“需课”学院反馈。
11. 培养方案word模板注明要填报excel表的，需在excel表中完整填写，这部分内容教务处将以报送的excel版为准，word版本可以不作要求。填报excel表的目的是获得完整的课程信息并录入教务管理系统。
12. 医学部各学院培养方案制定由医学部统一组织。
13. 各类实验班及中外合作办学培养方案在制定过程中存在特殊情况的，可提前与我处沟通。
14. 各学院在制定培养方案的过程中，如还有其他问题或好的建议，可通过学院联络员（附件8，QQ群号：749081495）向教务处反馈。

请各学院认真组织好2020版培养方案的制定工作，按时完成，确保2020级学生教学安排正常进行。

附件：

1. 南昌大学关于修订2020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原则意见
2. 2020版培养方案专业（类）目录
3. 2020版培养方案word模板
4. 2020版培养方案excel模板
5. 南昌大学本科课程基本信息规范（2020版）
6. 2020版培养方案全校性公共课学期安排
7. 2020版培养方案“需课”信息表
8. 2020版培养方案制定各学院联络员

教务处

2020年2月20日

|  |  |
| --- | --- |
| 南昌大学教务处 | 2020年2月20日印发 |